证券代码: 873684 证券简称: 磐石科技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

合肥磐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基本情况

(一) 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结合目前的行业环境、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及所 处的发展阶段等内外部因素,为了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提升决 策和运营效率、降低信息披露成本,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经慎重考虑,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二) 审议情况

2025年2月10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 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 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 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 述议案。

二、 对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

(一) 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相关负责人将会就公司申请终止股票 挂牌一事与公司股东进行充分的沟通与协商。对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潜在的 异议的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 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做出如下安排保证其合法权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将与异议股东进一步洽谈,必要时可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收购,收购价格拟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二) 回购义务人

□挂牌公司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其他

(三) 回购对象

回购对象为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且未 参加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但未对终止挂牌事项投同意票 的股东。

(四) 回购数量

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五) 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原则上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 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或自其知悉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以二者孰早为准)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停牌期间,如果以明显偏离市场价格的方式取得的公司股票,其交易成本价格不作为回购价的参考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并签署书面协议为准。

(六) 申请回购的方式

异议股东申请股份回购申请有效期限为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 30 日内以书面方式明确提出要求。上述回购有效期内未提交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有效期满后,回购义务人将不

再承担回购义务。

- 1、申请有效期:异议股东申请股份回购申请有效期限为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30日内。
- 2、回购履行期限:针对在申请回购的有效期内向公司提供完整股份回购申请材料的回购对象,自回购对象提出回购申请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股份回购。
- 3、异议股东需在上述有效期内将书面回购申请材料通过亲自送达(以亲自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邮寄送达(以快递投递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方式交付至公司。
 - 4、书面回购申请材料包括:
- (1) 经异议股东签字的回购申请书原件,其中必须载明股东姓名、证券 账户号码、要求回购股票的数量、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 (2) 异议股东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自然人为身份证件复印件并署明"原件与复印件一致"字样,机构投资者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署明"原件与复印件一致"字样);
- (3) 异议股东历次交易公司股票的完整交易流水单或能够有效证明其取得公司股票价格的证明材料(加盖证券营业部公章)。
- 5、若异议股东未在接受股票回购的有效期限内按指定方式提出回购申请, 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票,回购义务人将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七) 争议调解机制

若因上述问题产生任何纠纷或争议,各方应先行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 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利

联系电话: 0551-68891033

邮箱: wangl@hfpanshikj.com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西经开区云湖路与集贤路交口西南侧

三、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 意的情形。

由于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事宜。

四、 备查文件

《合肥磐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合肥磐石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0日